

立法會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LS79/08-09號文件

2009年6月5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

《 2009年稅務(修訂)條例草案 》

法律事務部進一步報告

議員或會記得，法律事務部先前曾就《2009年稅務(修訂)條例草案》(下稱"條例草案")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(立法會LS64/08-09號文件)。條例草案的目的是落實在2009-2010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提出的建議，以6,000元為上限，一次過寬減2008-2009課稅年度50%的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。在2009年5月15日舉行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議員決定無須成立法案委員會，並且不反對條例草案恢復二讀辯論。

2. 2009年5月26日，財政司司長公布了一系列的進一步紓緩措施，以對抗金融危機，當中包括把2008-2009課稅年度的有關稅務寬減幅度提升至100%(以8,000元為上限)。議員可參閱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2009年5月26日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(立法會CB(1)1740/08-09(01)號文件)，瞭解進一步的資料。在2009年5月29日的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議員曾討論擬議的進一步紓緩措施，並就此等措施發表不同意見。

3.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在2009年6月2日的函件中告知內務委員會主席，為反映進一步的稅務寬減措施，政府當局打算就條例草案動議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。擬議的修正案會 ——

- (a) 修訂詳題，刪去有關2009-2010財政年度財政預算案的提述；及
- (b) 修訂建議的附表19，把所有"50%"取代為"100%"，以及把所有"\$6,000"取代為"\$8,000"。

4. 本部並無發現委員會審議階段修正案在法律及草擬方面有任何問題。條例草案已就緒，若議員沒有其他意見，可恢復二讀辯論。

立法會秘書處
助理法律顧問
李家潤
2009年6月4日